

多场所清单

多场所清单										
组织名称										
多名称类型		☐ 总公司与二级法人分公司； ☐ 同一法人，同一审核地址、相同的认证范围；								
子证书		☐ 每个固定场所单独发证； ☐ 每个多名称单独发证；（单独发证会涉及相关费用）								
序号 No.	场所/临时现场名称	多场所 类型	地址	项目内容	联系人及电话	人数	距总部 距离(km)	班次	工作期限/ 开竣工时间	项目进度
01		☐ 固定场所 ☐ 临时场所								
02		☐ 固定场所 ☐ 临时场所								
03		☐ 固定场所 ☐ 临时场所								
04		☐ 固定场所 ☐ 临时场所								
05		☐ 固定场所 ☐ 临时场所								

1、涉及固定多场所，组织应将这些固定多场所的名称与地址的信息按本表要求进行填写，组织应提供固定多场所的法律证明文件，即可证实组织合法使用该地址的证明文件。如：分公司/子公司营业执照、工商登记证明、产权所有证、租赁协议等。组织应确保填写的固定多场所名称和地址与提供的相应法律地位证明文件信息一致。

2、临时场所是指为完成特定的工作由组织建立的临时性场所，如建设项目开发、勘查、设计、施工、安装、监理、物业管理、园林绿化等所在场所。组织应如实填写本表，否则一旦机构确认漏报项目已影响到审核结论的客观性、有效性，或填写的固定多场所名称和地址与提供的相应法律地位证明文件信息不一致的，将保留采取补充审核、暂停、撤消认证证书等措施的权利。

请特别留意：如涉及固定场所/临时场所信息必须填写本表，否则将会严重影响审核过程